贺州市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陈有辉等6户家庭申购原贺州市农业局集资建房复核通过人员名单的公示

根据《贺州市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(试行)》(贺政办发 [2011] 106号)及有关文件精神,我办对贺州市农业农村局报来的陈有辉等 6 户家庭申请购买原贺州市农业局集资建房的购房资格进行复核,该 6 户家庭符合购买条件。现予以公示,公示期为 5 个工日。如有异议,请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 5:00 前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、地址,邮寄或直接送市房改办(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为准,邮寄的以邮戳日为准)。

公示时间: 2019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14日

材料邮寄(送达)地址: 贺州市八步区太白西路 161 号市民服务中心一楼 B 区 9 窗口

邮政编码: 542899

监督电话: 0774-5120565

附件: 申购原贺州市农业局集资建房复核通过人员名单

(陈有辉等6户)



申购原贺州市农业局集资建房复核通过人员名单

(陈有辉等6户)

序号	姓名2.	至 工作单位	婚姻 状况	配偶姓名	配偶工作单位	可享受面积 (m²)	备注
1	陈有辉	贺州市政协	初婚	刘丽飞	贺州市直属机关工委	120	
2	潘量坤	贺州市农业农村局	初婚	李玉爱	贺州市农业农村局	90	
3	甘忠南	贺州市政协	初婚	蓝英	贺州市气象局	120	
4	李秀清	贺州市农业农村局	初婚	周国全	贺州市政协	120	
5	黄远生	贺州市林业局	初婚	刘海凤	贺州市农业农村局	120	
6	白锡标	贺州市平桂区人大	初婚	余玉霞	贺州市农村能源办	90	